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5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宏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总额等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30日